

中共荔湾区委统战部201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概况

一、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职能简述

中共荔湾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加挂区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区委统战部）是区委工作部门，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简称区台办）是区委、区政府工作部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简称区民宗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三个部门分别为处级法人单位（其中台办有两个招牌）。区委统战部和区台湾工作办公室是党群序列，区台湾事务办公室、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为政府职能部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为政府序列，各自承担着区的各项职能任务。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区委统战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有关方针、政策；调查研究统战工作的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向区委反映统战政策执行情况，提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组织实施。

（2）支持、帮助区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协同做好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干部的培训工作。

（3）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

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组织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上层人士的培训工作。

（4）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侨胞、归侨侨眷的代表人士及出国和归国留学代表人士的有关工作；协调全区港澳台统战工作；负责开展海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5）负责指导区工商联开展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调查研究、协调关系，提出建设，联系并培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物。

（6）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有关单位统战工作；负责培训区属各单位的统战干部。

（7）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

（8）代管荔湾海外联谊会、荔湾知识分子联谊会、黄埔军校同学会荔湾联络组等，并组织、指导、协调其开展工作。

（9）承办区委和上级统战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区台办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本区对台工作的实施办法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有关单位开展对台工作；负

责培训区属各单位的对台工作干部。

(3) 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我区对台经济工作；协助管理区内的合资企业；承办对台经济工作中的有关事项。

(4) 负责我区与台湾中、上层人士的联络工作；指导区有关部门及群众团体与台湾重点人士的联络工作和重要涉台活动。

(5) 统筹协调和指导荔台两地文化、教育、科技、卫生、体育等各个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以及两地人员往来、考察、访问、研讨等工作。

(6) 负责组织对台宣传，开展涉台教育工作。

(7) 负责指导本区开展台属工作；代管区台属联谊会，并指导其开展工作。

(8) 指导、协调处理本区涉台重要事件和突发事件。

(9)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对台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3、区民族宗教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辖区内的民族、宗教事务，维护少数民族、宗教界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合理安排宗教活动场所。

(2) 开展民族、宗教理论和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负责组织街、居委干部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的学习培训；负责制定并检查辖区内街道、居委民族宗教管理工作责任制的落实情况。

(3) 做好少数民族人士和宗教界人士团结教育工作，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爱国主义和法制教育，引导和推动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为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4) 做好清真食品行业的扶持和管理工作。做好本地区外来少数民族人员的教育、引导和管理。保护外来少数民族人员合法权益；协调化解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矛盾纠纷，维护辖区民族、宗教领域的团结稳定。

(5) 对区宗教活动场所实施行政领导，依法管理宗教活动，督促检查和指导宗教活动场所的建立，健全人员、财务、会计、治安、消防、文物保护、卫生防疫等管理制度，完善民主管理组织。做好总体规划建设、园林绿化等工作；制止非法宗教活动和乱建寺观教堂、乱塑露天神佛像。

(6) 依法处理涉及民族、宗教领域的非法活动，制止和

纠正侵犯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和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妨碍正常宗教活动的行为；配合有关方面打击一切邪教和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的违法犯罪活动，抵制境外敌对势力的分裂、渗透活动。

（7）指导民族和宗教界开展正常的对外友好交往活动。

（8）协助做好培养使用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和少数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

（9）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民族宗教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台办、区民宗局）设行政单位1个；合署办公，有各自职能和独立法人的三个正处级工作部门。

纳入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201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	行政单位
2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台湾事务办公室	行政单位
3	广州市荔湾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行政单位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统战部（台办、区民宗局）年底在职实有人数16人，离退休人员20人。

第二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64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523.35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47.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59.66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九、医疗卫生	38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47.62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4.16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0.28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694	本年支出合计	54	787.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185.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91.97
	28			57	
合计	29	879.42	合计	58	879.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行=（1+3+4+6+7+8）行；29行=（25+26+27）行；54行=（30+31+…52）行；58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缴款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政 府 性 基 金	合计			其中：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合计	其中：	
													本级 横向 财政 拨款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694	646.38							47.62		47.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29.67	382.05							47.62		47.62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31	4.3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31	4.31									
20123			民族事务	34.99	25.99							9		9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4.99	25.99							9		9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2.21	9.83							2.38		2.38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12.21	9.83							2.38		2.38
20134			统战事务	378.16	341.92							36.24		36.24
2013401			行政运行	214.62	214.62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3.54	127.3							36.24		3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60.7	16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7	160.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7	16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63	10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63	10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5	38.95									
2210203	购房补贴	64.68	6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7+8+9）栏；2栏≥3栏；5栏≥6栏；9栏≥（10+11）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787.45	490.96	188.33	34.5	268.13	29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523.35	227.14	188.33	34.5	4.31	296.21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31	4.31			4.3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31	4.31			4.31				
20123			民族事务	38					3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8					38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9.83					29.84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9.83					29.84			
20134	统战事务	471.21	222.83	188.33	34.5		248.38			
2013401	行政运行	222.83	222.83	188.33	34.5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8.38					248.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59.66	159.66			15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66	159.66			159.6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66	159.66			15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6	104.16			10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16	104.16			10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39.48			39.48				
2210203	购房补贴	64.68	64.68			64.68				
229	其他支出	0.28					0.28			
22999	其他支出	0.28					0.28			
2299901	其他支出	0.28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6+7+8+9）栏；2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2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比2012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753.71	477.55	276.16	658.26	490.96	167.3	-95.45	-12.66	13.41	2.8081	-108.86	-39.4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93.65	217.49	276.16	394.16	227.14	167.02	-99.49	-20.15	9.65	4.437	-109.14	-39.521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63	4.63		4.31	4.31		-0.32	-6.911	-0.32	-6.91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63	4.63		4.31	4.31		-0.32	-6.911	-0.32	-6.911		
20123			民族事务	29.08		29.08	29.92		29.92	0.84	2.8886			0.84	2.8885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9.08		29.08	29.92		29.92	0.84	2.8886			0.84	2.88858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8.49		18.49	9.83		9.83	-8.66	-46.84			-8.66	-46.836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18.49		18.49	9.83		9.83	-8.66	-46.84			-8.66	-46.836
20134			统战事务	441.01	212.86	228.59	350.1	222.83	127.27	-90.91	-20.61	9.97	4.6838	-101.32	-44.324
2013401			行政运行	212.86	212.86		222.83	222.83		9.97	4.6838	9.97	4.6838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28.15		228.15	127.27		127.27	-100.9	-44.22			-100.88	-44.2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57.15	157.15		159.66	159.66		2.51	1.5972	2.51	1.5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15	157.15		159.66	159.66		2.51	1.5972	2.51	1.59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15	157.15		159.66	159.66		2.51	1.5972	2.51	1.5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91	102.91		104.16	104.16		1.25	1.2147	1.25	1.2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1	102.91		104.16	104.16		1.25	1.2147	1.25	1.2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9	37.99		39.48	39.48		1.49	3.9221	1.49	3.92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4.92	64.92		64.68	64.68		-0.24	-0.37	-0.24	-0.37		
229	其他支出				0.28		0.28	0.28				0.28	
22999	其他支出				0.28		0.28	0.28				0.28	
2299901	其他支出				0.28		0.28	0.28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4栏=（5+6）栏；7栏=（4-1）栏；9栏=（5-2）栏；11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荔湾区委统战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0.04	0.04	0.0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0.04	0.04	0.04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栏各行=（2+5）栏各行；2栏各行=（3+4）栏各行；5栏各行=（6+7）栏各行；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31.3	33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27.14	227.14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31	4.3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31	4.31	

2011215	基本支出	4.31	4.31	
20134	统战事务	222.83	222.83	
2013401	行政运行	222.83	222.83	
2013401	基本支出	222.83	22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6	10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16	10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39.48	
2210201	基本支出	39.48	39.48	
2210203	购房补贴	64.68	64.68	
2210203	基本支出	64.68	6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41	38.41	4.41		13.46	20.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8.41	38.41	4.41		13.46	20.54	
20123			民族事务	2.94	2.94			0.7	2.24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94	2.94			0.7	2.24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8.71	8.71	4.41		0.34	3.96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8.71	8.71	4.41		0.34	3.96	
20134			统战事务	26.76	26.76			12.42	14.34	
2013401			行政运行	10	10			1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76	16.76			2.42	14.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栏=（2+7）栏；2栏=（3+4+5+6）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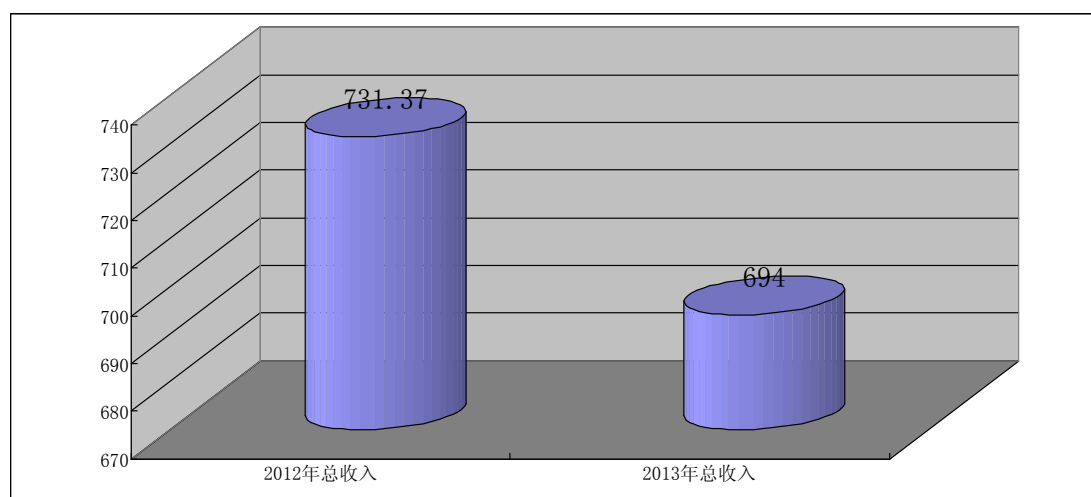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694万元，支出总计787.45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入减少37.37万元，下降了5.11%；总支出减少26.25万元，下降了3.23%。主要原因是：由于年底开展的工作经费有跨年结算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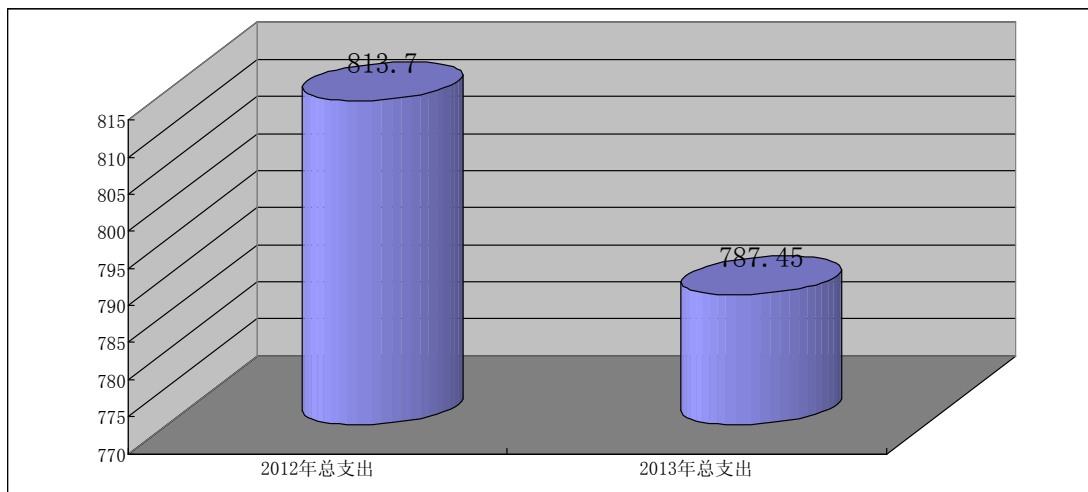
图一：2013年度与2012年度收入决算数对比柱图

单位：万元



图二：2013年度与2012年度支出决算数对比柱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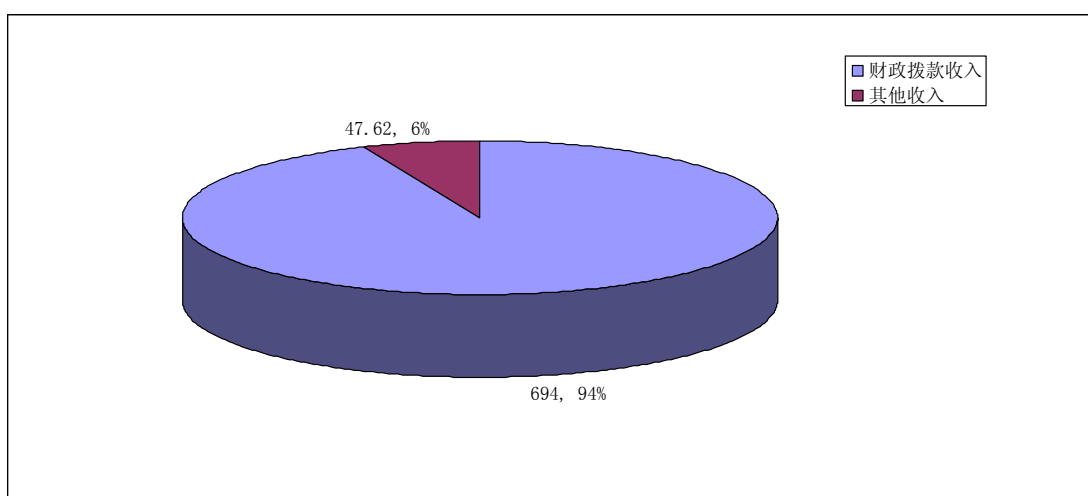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6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6.38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4%；其他收入47.62万元；占6%。

附图二：2013年度收入决算情况饼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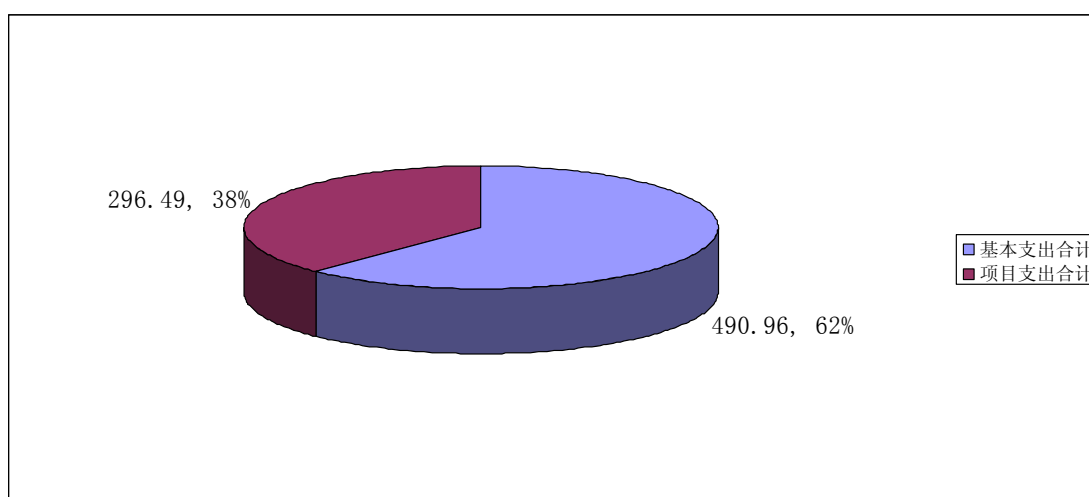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787.45万元。基本支出490.96万元，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62.3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8.33万元，用于16个在职职工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34.5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8.13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医疗费（包括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296.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8%。

图四：2013年度支出决算情况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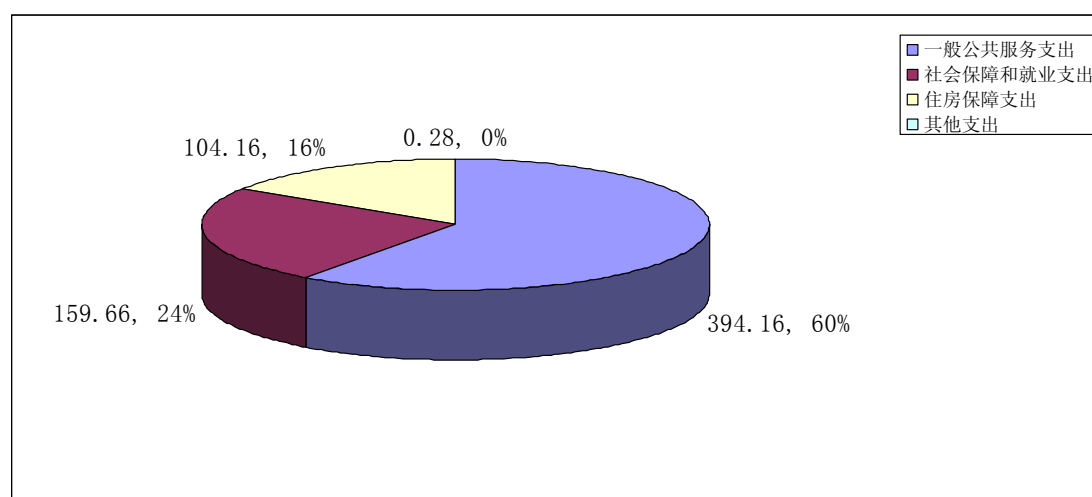
4、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度从区本级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8.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59%。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5.45万元，下降12.66%。主要原因是由于2012年有结转经费及2013年年底开展的工作支出未能及时得到结算。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94.16万元，占6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59.66万元，占24%；住房保障支出104.16万元，占16%；其他支出0.28万元。

图五：201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饼图



（2）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本来单位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2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7%，主要用于保障民族宗教事务局完成职能范围的项目和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2月底开展的活动未能及时结算。

3、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项）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15%，主要用于保障台办完成职能范围的项目和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2月底开展的活动未能结算。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12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主要用于保障统战部完成职能范围的项目和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2月底开展的活动未能及时结算。

5、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2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主要用于办公设备维护、购置，车维护、保养及燃油费，印刷费，工资福利支出，保障统战部、台办、民宗局的工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公用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工作是延续性的项目，2012年信息化建设，根据合同要求有应付未付资金，转入2013年结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5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及福利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有人员变动。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8%，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有人员变动。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6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9%，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货币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有人员变动。

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0.2

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场地维护的商品服务支出。

5、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6、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项非税收入合计0.04万元，为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设备维护、购置，车维护、保养及燃油费，印刷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3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331.3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50.33%。

8、2013年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年，荔湾区委统战部（台办，区民宗局）共21人（包含合同工），“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8.41万元，比上年增加2.13万元，增加5.8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4.4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贴、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1.48%，比上年增加3.49万元，增加379.3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部门工作职能需要，有关人员赴港澳台开展交流活动支出。

2013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因公出国（境）人员5人（次）赴香港、澳门、台湾参加社团交流活动的开支，履行本部门职能，增进与港澳台代表人士的交流和友谊。开支内容包括：差旅住宿、伙食、杂费补贴及交通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3.46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辆支出（含车船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35.04%，比上年减少1.06万元，下降7.3%。下降的主要原因：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监督管理，采取多种措施降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成本。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车辆车船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13.46万元，平均每辆3.37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46万元。本部门（含区委统战部、区台办、区民宗局）共3个单位，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13.46万元，平均每辆3.37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外因公出行、对港澳友好人士参观考察团体的接待，走访服务单位、对象，参加会议用车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停车保管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20.5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港澳及国内外友好人士及社团，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53.48%，比上年减少0.3万元，下降1.4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降低接待标准。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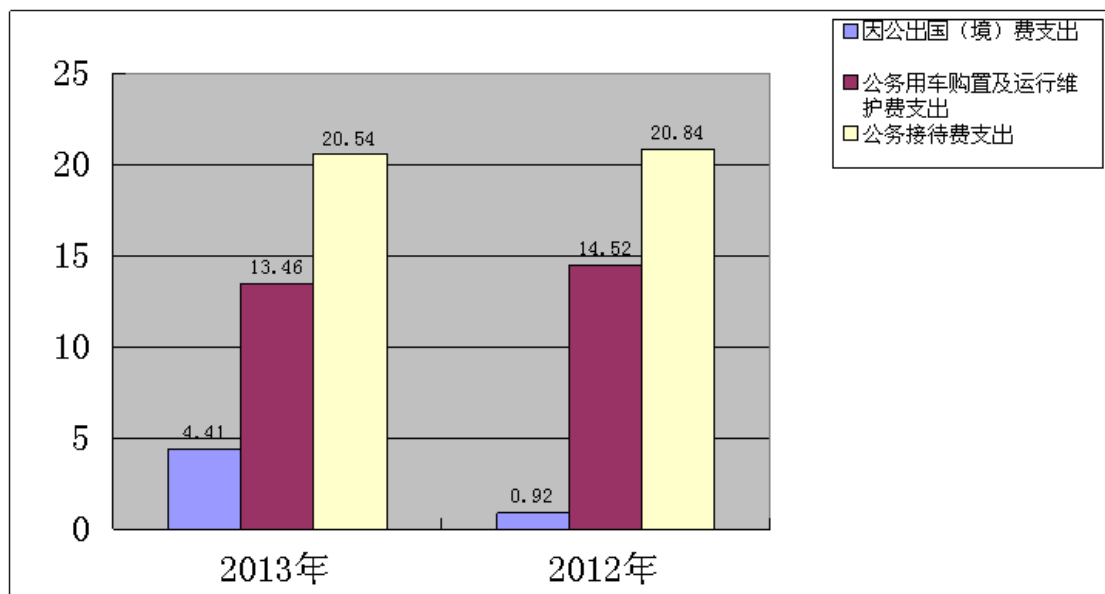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15.45万元，全年共接待海外及港澳来访人士及团组600多人/次，主要包括美国华侨、港澳台友好人士及社团。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09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3个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而发生的接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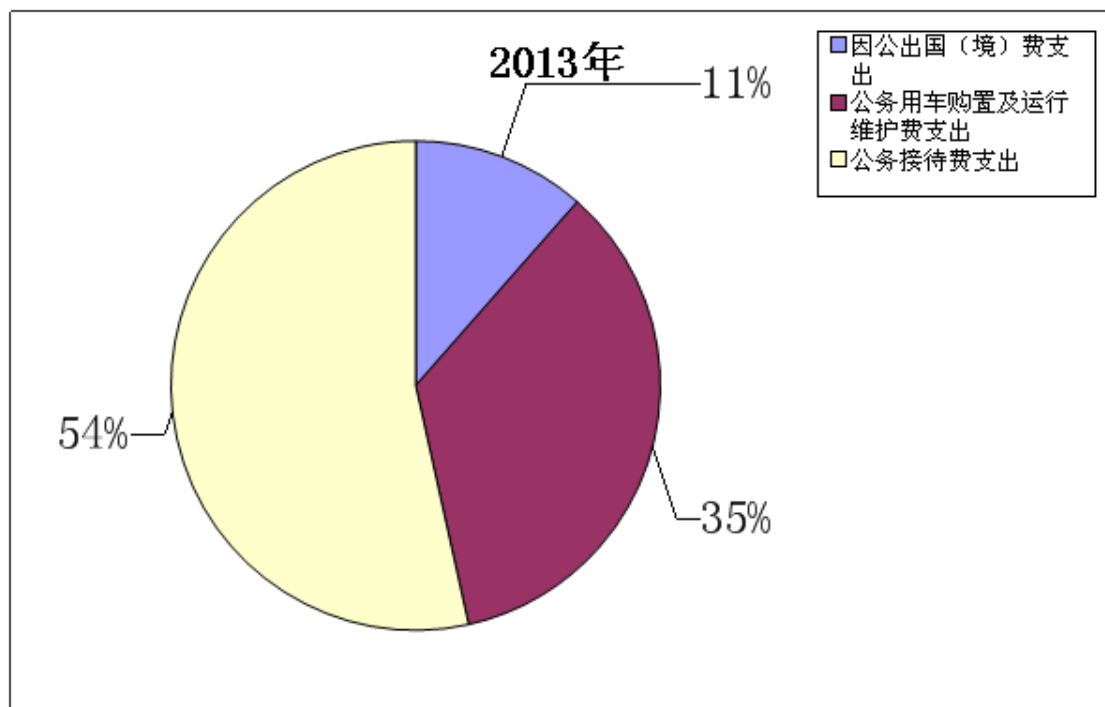
图六：2013年度与2012年度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柱图

单位：万元



图七：2013年度“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饼图



第四部分 2013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助力新型城市化建设

我部发挥联系面广、覆盖面广、影响面广的优势，汇聚各方力量，为经济发展提供力量支持，就区内重大项目向区内民营企业进行推介，大力宣传荔湾良好的营商环境，积极促成民营企业与项目对接。为区内民营企业发展搭建优质平台，提供贴身服务，解决实际问题，增强民营企业投资荔湾扎根荔湾的信心。深入基层和企业收集意见和建议，为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落实政治协商规程，推进民主政治建设

广泛听取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工商联的意见，形成了《区委与区民主党派和各界代表人士政治协商的计划建议》，召开相关民主协商会、谈心会，切实做到政治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认真听取党外人士对“四风”问题、经济社会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我区新型城市化发展献计献策。会同组织部门，制定了《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为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突出重点深入推进，做好届中人事调整

为做好区政协委员的届中调整增补工作，走访拟担任区政协委员的所在单位，约谈区政协委员候选人，并就政协委员调整、增补的建议名单与区各有关部门、各民主党派协商，通过区公安、工商、税务等职能部门，对拟任区政

协委员进行综合评价。同时，为更好地发挥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作用，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还进行了区工商联的届中调整增补工作。

四、实施“同心服务社区”工程，打造统战工作平台

一是发动各民主党派，深入社区群众，结合各民主党派在经济、教育、文化、医疗等方面的优势，有针对性地开展社区志愿服务。如在冲口街杏花社区举行了“荔湾区统一战线同心服务社区工作站”挂牌仪式暨“关爱环卫工人义诊慰问活动”，组织专家教授为环卫工人提供义诊服务。二是由民主党派的专业心理咨询师和检察院干警共同组成未成年人心理辅导员，对近百名需要心理辅导的未成年人进行专业咨询和跟踪辅导。三是在金花街建立心理咨询室，推动“爱心帮教室”工作，为社区群众提供心理义诊，对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后进行跟踪帮教。

五、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同心和谐促团结

召开了民主党派负责人的主委会议、座谈会、谈心会，以会代培，加强与民主党派之间的交流。联合区委组织部在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举办了党外干部培训班，对党外干部进行培训教育，加强党外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同时，积极举办各种活动促进统一战线的和谐发展，举办了荔湾区“同心杯”体育运动花会，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成员共300多名运动员参加比赛，增进了统一战线成员之

间的沟通和交流。

六、促进荔台两地交流，推动两岸关系发展

积极宣传对台政策，做好台湾团组到我区参访的接待工作，组织区有关单位赴台开展经贸、教育、文化等方面交流，学习借鉴台湾地区先进发展建设经验，促成荔湾区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与台南市教师会，荔湾区茶礼品商会与台南市西港区农会签订交流合作备忘录，建立了荔台两地交流合作常态机制。深入开展涉台教育进社区、入学校活动，在真光中学开展了主题为“情系宝岛 爱我中华”涉台宣传教育活动，共3500名师生参与，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发挥台资企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对台资企业走访调研，组织台资企业负责人参加“知情看广州，问计促发展”系列活动，促进台资企业健康发展。

七、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促进民族宗教和谐发展

根据市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活动的要求，组织15条重点街道相关人员，参加市民宗干部培训班。积极促进区民族团结进步协会加强与本地区少数民族的沟通交流，进一步促进我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深入开展。对各街道辖区内少数民族特困户情况进行摸排，组织区民族协会成员做好特困少数民族家庭的慰问工作。组队参加市少数民族体育花会，大力弘扬少数民族优秀体育文化。同时，加

强属地管理，着力化解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认真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保障宗教场所合法权益，积极引导区各宗教活动场所参与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切实改善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

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七、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项）：反映民族宗教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台湾事务工作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中国共产党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反映对计划生育家庭法定性、政策性奖励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务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房住房的补贴。

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